

# 尤溪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尤发改基〔2024〕68号

## 尤溪县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尤溪县中仙应急物资（粮食）储备中心 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福建省明东村镇建设有限公司：

报来《关于尤溪县中仙应急物资（粮食）储备中心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要求批复的函》及相关材料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本项目为尤溪县中仙应急物资（粮食）储备中心建设项目，原则同意项目建设。

二、项目名称：尤溪县中仙应急物资（粮食）储备中心建设项目（项目编码：2405-350426-04-01-516286）。

三、项目建设地点：尤溪县中仙镇上仙村。

四、项目单位：福建省明东村镇建设有限公司。

五、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：总用地面积 9754.16 平方米，建筑面积 22000 平方米；建设内容包括收纳仓 20000 平方

米、管理用房、门卫室、智慧仓储设备、仓储数字平台、水稻制种试验中心、土建工程、安装工程、土石方工程、道路及硬质铺装工程、绿化工程、其他工程、设备购置及水电气等配套基础设施工程。

六、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：总投资 16000 万元，建设资金除上级资金外，其余资金由中仙镇人民政府统筹安排。

七、项目建设工期：25 个月。

八、招标内容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、国家和我省工程项目招投标管理具体规定，项目单位申请的项目勘察、设计、施工、监理等招标事项请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规定执行。

九、项目已按有关规定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，并经中仙镇人民政府审查批复，项目总体风险等级为低风险。请严格落实项目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，切实维护广大群众的切身利益和社会稳定。

十、该项目固定资产投资应按照相关节能标准、规范建设。

请据此批复抓紧开展初步设计，深化其他相关前期工作，争取项目尽早开工建设。

尤溪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4 年 6 月 4 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---

抄送：中仙镇人民政府，民政局、财政局、人社局、自然资源局、住建局、交通局、水利局、卫健局、应急局、审计局、林业局、统计局、城管局、生态环境局。

---

尤溪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4 年 6 月 4 日印发

---